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TIAN AN CHINA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

- (1) 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五股天安股份可獲配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向合資格天安股東進行公開發售
- (2) 建議按每股發售股份發行一份認股權證
- 及
- (3) 建議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變更

由於更改寄發通函日期，故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已作出修訂。

茲提述天安與聯合集團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有關公開發售之聯合公佈（「聯合公佈」）。除另有訂明外，本公佈詞彙與聯合公佈界定之涵義相同。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所需財務資料以載入有關公開發售通函內，天安將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而非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天安原定寄發通函日期）寄發通函。由於更改寄發通函日期，天安股東特別大會將會順延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舉行，以便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前給予天安股東充足通知期。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公開發售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如下：

按連權基準買賣天安股份之最後日期 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按除權基準買賣天安股份之首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

遞交天安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公開發售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
資格之最後時間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

記錄日期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
股東特別大會日期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
寄發章程文件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
恢復辦理天安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
接納發售股份及繳付款項之最後時間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下午四時正
預期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之時間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下午四時正或之前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公開發售結果公佈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或之前
預期寄發繳足發售股份股票及認股權證 證書之日期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或之前
繳足發售股份及認股權證開始買賣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或之前

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天安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成偉先生 (董事總經理)、黃清海先生 (副董事總經理)、馬申先生、勞景祐先生、李志剛先生及 Yasushi Ichikawa 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成輝先生 (主席)、鄭慕智先生及 Yuki Oshima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鑄輝先生、魏華生先生、徐溯經先生及楊麗琛女士

承董事會命
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志剛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